

# 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 大庆油田通勤服务公司危险废物储存间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月28日,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大庆油田通勤服务公司根据《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大庆油田通勤服务公司危险废物储存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成立了环保验收小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北一快速路与方兴街交叉口北侧 540m,东侧为厂区车库,南侧为空地,北侧为厂区车库,西侧为厂区车库。

建设内容:利用厂区内现有闲置车库新建一座长 13.8m、宽 8.7m、高 4.8m 的危险物品储存库,占地面积 120.06m<sup>2</sup>,建筑面积 120.06m<sup>2</sup>,年周转废润滑油 17t/a、废机油滤 6t/a、废油桶 2t/a。配备活性炭吸附设备+15m 高排气筒。

收集后的废机油运输至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置,本项目不涉及运输过程,运输由具有相应资质运输单位实施。

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50%。

#### 项目建设过程:

1、环评报告:《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大庆油田通勤服务公司危险废物储存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黑龙江环盛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23.3)。

2、环评批复:《关于对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大庆油田通勤服务公司危险废物储存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庆市让胡路生态环境局,让环建审[2023]22 号,2023.9.13)。

工程现已建成,建设单位委托黑龙江省星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废气、噪声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

孙宝泉

函[2020]688号文)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无重大变动，可以正常验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无生产废水。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危险物品贮存库设有一套负压排气系统（集气效率为90%）+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取80%）+15m高排气筒措施。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 （三）噪声

采用低噪环保设备、采取减振、降噪、隔声等措施对噪声进行治理。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统一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废抹布、废拖布、废手套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验收期间暂无废活性炭产生，待更换时，由厂家直接更换，废活性炭由厂家带走，不在厂区暂存。处置效率为100%。

### 四、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 （一）废水

本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无生产废水。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危险物品贮存库设有一套负压

孙宝魁

排气系统（集气效率为 90%）+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取 80%）+15m 高排气筒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25\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9\text{kg}/\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2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三）声环境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  $60\text{dB}(\text{A})$  -  $63\text{dB}(\text{A})$ ，夜间  $49\text{dB}(\text{A})$  -  $52\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对声环境影响较小。

### （四）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统一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废抹布、废拖布、废手套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验收期间暂无废活性炭产生，待更换时，由厂家直接更换，废活性炭由厂家带走，不在厂区暂存。处置效率为 100%。

##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大庆油田通勤服务公司危险废物储存间建设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做好厂区绿化工作。

2024 年 1 月 28 日

孙宝魁